

表弟高考发挥失常,因为意气,撕毁普通大学录取通知书,头也不回去当了兵。在外地工作的舅舅知道后差点气晕过去,打电话他从不接。一连好几年,他只和我联系。

读初中时,他有一个青梅竹马的女朋友,因为学校禁止早恋,他们一直秘密交往。当兵后,两人天各一方,只能通过聊天视频见面。表弟说,他很后悔辍学,但人生没有回头路。在女朋友的鼓励下,他很快振作,努力表现,在部队过得很充实。

复员回来后,女朋友读了大学。他说:“我欠她太多了,我要做一个合格的男朋友,把大学生该有的恋爱的样子,全部给她。我会竭尽所能让她幸福。”

他陪她去食堂吃饭,操场散步,陪她上课。他听课比女朋友还认真,还做笔记。有一次上英语课,老师提问,他下意识举起了手,被叫到讲台上,竟然回答得非常流利。老师向他投一个赞许的目光,冲他笑笑:“同学,班级学号告诉我一下,回头我给你加分。”

表弟尴尬地站在讲台上,说不出话,下面在座的几个班级的学生哈哈大笑,只有他和他女朋友尴尬坐着不说话。

从此以后,表弟再也不陪女朋友上课,却每天背起了单词。他借走女朋友的大学英语课本,就连压在箱底的高中英语

努力,有时就是一条捷径

文/徐宏敏



书也不放过,全部拿走。女朋友觉得很奇怪,不知道他要这些书做什么。后来,看到他朋友圈每天用软件打卡学英语,才恍然大悟。

见他如此好学,她不仅每天检查他的作业,还帮他纠正发音。

有一次家族聚餐,表弟不小心说了一句英文,二舅就在旁边开玩笑:“你青蛙还想变王子啊?装得哪门子大学生?”大家哄堂大笑。面对打趣,表弟不以为然,不气不恼地说:“叔叔,十年河东十年河西,你咋这么瞧不起人呢?”

后来,表弟为了赚钱,一个人去了上海。没有学历,没有经验,他就去房地产公司做销售。工作看起来轻松,朝九晚五,但一个新人,几个月不开单是常有的事。那半年,他只有两千块底薪,除去房租和日常开销,通常还没到月底就捉襟见肘。他

制的书签,手绘等。在我看来这些都是有温度的热爱。自然,真实,却又不得不怜!这样的美,而不自知,更值得耐人寻味。

记得有一天,我们曾一起晚饭的时候,她和我讲过她的生活状态。她身为长女,自幼便帮助家庭做家务,家在农村,有时候也做些粗活。看到父母年长,她就会不自禁的心疼他们,自己就承担了更多。工作后,在医院上班,没有昼夜,很是辛苦。结婚后,也很幸福,可是在孩子出生不久,公公就生病不能自理。一家人的生活从此就要在老小之间忙碌不停。说到此处,见她面露难色。好在一家人相亲相爱。自己也有爱好,就是属于自己的时间太少了。但是,她却告诉我,尽管生活中诸多不易,但她始终保留一颗热爱的心。在忙碌之余自我充电,自我成长。我想,这就是希望吧。恒久的希望不是我们到达某个目的就可以满足了,而是时刻铭记出发的始点。时常刷新,永远奋进!骨子里的追求,没有终点。

她还告诉我,她不懂时尚。但我分明见到她的衣着都很经典。我想,时尚是流行的元素。但是,作为女子有一种永恒的时尚,就是优雅。丽人在貌,慧心藏智,最是难得数雅态。容颜可以修整,智慧可以借鉴,唯雅态,非朝夕之功。须品质俱佳,日积月累;须柔善宽仁,恒久精进;须博学多才,慎独矜持。

人生如旅,有欣喜,有苦涩。有欢愉,有艰难。社会即学,多元丰富。行其间,需些暖。阳光所在,暗影则存。何如慢养心?尘世喧哗,也蕴盛大。饮冰十年,难凉热血。总有光焰,根植内心,生生息息,演绎极致,升华自身。删繁余简处,取意浅。从从容容,平平淡淡。看逸云流转群峦,阅俊兰暗生山涧。集优者,质堪良玉,气若幽兰,态自风雅,韵致万千。逾岁从未减!

优雅于态

文/翟永纪



印象中的冬天总是萧瑟,枯寂。但只要有阳光,便足以温暖明亮。自然如此,生亦然。心存热爱,就足以感知细微的美好。我忽然觉得,生命的每一天都像梦一样,我们每个人都可以毫不费力的把今天过旧。可是,谁又能阻止明天的新生呢?因此,每刻当下,都是最好!

就在此时,我突然想起了昨天的一幕。晴暖的冬日里,落叶在空中飘零,似随风,又似随梦;似随遇而安,又似执意的返还。但其态从容,淡定。那饱经风雨,千锤百炼之后的离落韵味,竟胜却千娇百媚的花开嫣然。也许恰是在这样的境地里,含蕴春秋,印载枯荣。却以无声的离落勾忆种种。那街、那叶、那尘埃,皆是故旧,又皆添新生。往来是旧客,穿梭遇新黄。片片轻盈落,累累任陈张。丽日相映,尽现天成,宛如行于梦。

美,非止于此。她从对面走来,在人群中一眼便可以认出,深蓝色大衣,简约得体。同色系的礼帽,娟秀雅致。加上她知性、端庄的气质,步态稳健,摇曳生姿,像从画卷里走来的女子。其实,她是我朋友。远远的看着她,静静的欣赏,却不忍打扰她自然的美丽。到家后,我在微信里告诉她,你今天好美!她却茫然的问我在哪里见到了她,而且还说都是寻常的衣着。的确,她不是那种炫耀的女子,而是深深的把自己隐藏起来。在她的朋友圈也很少更新。只是偶尔发一下自

周作人的元旦

文/孟祥海

屠苏酒,ZONI 等等。今年请了十个人……先吃屠苏酒 ZONI,都是纯粹的日本菜,后来吃午饭,是中国菜。”1928 年元旦,雅集常客玄同在日记中载:“上午十时偕秉同至启明家吃日本酒屠苏、左呢等。我们共十四人……有福人焉,十三人而已。”

1929 年元旦,周作人特组织了一次隆重的元旦雅集。钱玄同在日记中载:“晨十时半至启明家,这是他数年以来要请吃的日本屠苏也。今年共十四人,连小孩共十六人。玄同、岂

向我求助,我只好勒紧裤腰带,把工资拿出一部分接济他。

到了冬月,大家都活跃在过年的气氛中。那日,我正在家里吃饭,微信收到表弟发给我的一段视频和一笔转账。我打开视频,看到表弟神色凝重,双手紧握,对面站了一对外国人,他用蹩脚的英文,颤抖着声音和老外交流。

我才明白,原来,他一直没放弃学英语。面对老外,他自信勇敢,大胆秀出蹩脚的英语。最终,那对外国人买了两套价值千万的别墅,他也获得了丰厚的报酬。

那是他们店里几个月以来最大一笔订单。

二舅看完视频喜笑颜开:“没想到这小子还挺有能耐。”

后来听表弟说,为了学英语,他从不参加任何聚会,从不玩任何游戏,很少逛街,渐渐地,他被大家孤立了。他常常对我说:“我挺羡慕那些顺理成章读大学的人,这对我来说是那么遥不可及,所以我更要努力。”

后来,他兑现了诺言,在上海买了房子,把女朋友接过去,给了她幸福的生活。

表弟也因此成了我们家族的骄傲。他通过努力,跨过了横在他面前那条固定的线,打败懒惰,活成一个全新的自己。

有的人,总是抱怨“老天不公平。”他们可曾想过,努力,就是打破这种不公平最好的捷径。

杨金河诗两首

游览孤柏渡

(一)

高台不尽岭绵绵,远去烟波荡水瀛。

唯有青龙穿浪底,横流直下入京深。

注解:1 高台——指坐落在邙山岭头的观景台。2 远去——指黄河东流,烟波:浪波。3 青龙——指南水北调。4 京深——指北京深河。

(二)

一河两水浊与清,细细长流入北平。

万里云波困孤柏,层层尽染画新城。

注解:1 浊与清——指黄河水与南水北调水。2 古柏——指荥阳市王村孤柏渡,南水北调穿黄进水口。3 新城——指郑西新区。

匠的美妙旋律

文/胡祖义



弹匠师傅弹棉絮的工具,大大小小五六件,为主的那张弓,由弯曲的长竹片、木弓和扁(jiāng)锤组成。那根竹片被摩擦得晶莹闪亮,那把扁锤也被磨得亮煌煌的,那张木弓,像半架竖琴。在小提琴系马尾的弓弦那儿,拴着一根三四毫米粗的皮线,叫扁线,是牛皮做成的,被切割得十分匀称,浅琥珀色,半透明;在琴弓的手柄那儿,由厚竹片和木块组成旋钮,用来调节扁线的张弛度。

你瞧,弹匠师傅正站在晒簟边上,伛偻着腰,拿扁锤的右胳膊,全是一圪瘩鼓起来的肉疙瘩。老弹匠两腿分开,左脚上前半步,右脚向右前方分开,把他脊背上悬着的那张弓移到铺开的皮棉上,悬起弓背,弓弦埋到棉花里,右手举起扁锤,用力朝扁线捶去,一阵阵“嘣嘣…梆梆…嘣嘣…梆梆…”的音乐,就从棉花堆上飞出来。

当弹匠举起扁锤砸向扁线的时候,扁锤的锤沿有力地拨动扁线,“嘣…”一声,扁线高速颤动,颤动的扁线搅起棉花纤维,待到弹匠师傅转动把手,翘起扁线,再在悬空的扁线上捶几下,“梆…”一声,颤动的扁线把棉花纤维纷纷弹开去,晒簟上空立刻飞舞起散乱的棉纤维。

如果我们把弹棉花看成一首乐曲的演奏,那么,从弹匠师傅把扁线埋到棉花堆里“梆”地砸出扁锤,到师傅把扁线翘起来,这段旋律虽然谈不上有多美妙,却是别有风味的。你听,扁线被埋到棉花里,发出来的声音便显得低沉:“嘣…嘣…”之后,弹匠师傅翘起扁线,再砸上两锤,扁线发出清脆的“梆…梆…”声,才算奏完音乐的一个小节。弹匠师傅不断地把扁线埋到棉花堆里,砸两下扁锤,翘起扁线,再砸两锤,他不停地砸,不停地翘起扁线,那便是音乐演奏的不断延续:“嘣…梆梆…嘣…梆梆…”当然,音乐的节奏是富于变化的,你也可以在“梆梆…”这里划分音节线,那么,我们听到的音乐便成了“梆梆…嘣…梆梆…嘣…”设若从第一声“嘣…”后划音节,这段音乐便是“嘣…梆…梆…嘣…”“嘣…梆…梆…嘣…”如果从第一个“棒…”后划音节,那旋律自然变成“棒…嘣…棒…嘣…”“棒…嘣…棒…棒…”

弹棉花是一件极其枯燥乏味的事情,可是,老练的弹匠也能把棉花弹得有韵有致,他举起扁锤砸向扁线,时而急促,时而舒缓,音乐声便时而低沉,时而高亢,他根本不把弹棉花看成是繁重的体力活,而是一场饶有情趣的音乐演奏,弹匠师傅呢,既是一位音乐的演奏者,又是一位陶醉在音乐声中的听众。

明、士远、尹默及子、兼士、平伯、凤举、子口、稷如、幼渔、季明及子、隅卿、半农、耀辰也。”这也是历年来苦雨斋元旦雅集中人数最多、到者最齐的一次。饭后,大家兴致勃勃地合影留念。1935年10月周作人的《苦茶随笔》一书初版发行,特在书中加了一帧合影,用的就是这张合影。

1930年,周作人因女儿病逝,无心情举办雅集。钱玄同在日记中也颇为感慨道:“十年来之阳历年且,岂明必请吃屠苏酒、日本菜,今年因上月他丧其爱女,故不举行了。”至此,苦雨斋延续多年的元旦雅集,就此结束。

纵观周作人的元旦雅集,朴素而又温婉,风雅而又别致,风流蕴藉,温婉雅致,延续了一种文人习俗,传承了一种文化余脉;也成为那个时代的绝唱……

携带一生的童年

文/米丽宏



“姓启名功”,从不以皇族后裔炫耀。生前,他把卖字画的钱全都捐了出去,自己居陋室,食粗食,不以为苦。他去世后,家里留下了一个大柜子,人们猜想肯定是有珍贵字画、文物古董;但打开柜子后,看到的只是一柜子的玩具。他常说的一句话:人生其实没那么复杂,就是找乐子。

童心,趣生活,不是名人家的专属。我们普通人,保有一颗童心,就会很容易挖掘到日常琐碎里深埋的小星光,照出生活温情安宁的一面。

这个冬天,我老公爱上了“照鱼”的游戏。一帮老“爷们儿”,吃过晚饭就在微信里吆喝着出发。有时是去北风猛烈的河岸边,有时是去城北僻静的静心湖畔。他们摆亮强光手电,边走边寻着水里的鱼。寻着了,也不捕,也不逮,只是互相品评着欣赏一番:三五小鱼摆着轻灵的尾巴,钻入了黑暗水深处;一群大鱼,在水里游过,发出泼刺泼刺的响声,这都让他们

感到惊喜。老公还把拍摄的“鱼”发给我,让我分享。在我看来,那不过是模糊的几个水下“白影子”罢了!

但我理解他们:照鱼,不为捕鱼,也不为拍照,甚至什么也不为。他们藉此走进另一种节奏,另一种视野,另一种不同于“稻粱谋”的心境。或许,这是一种短暂的脱离,犹如飞升。周作人说:我们看夕阳,看秋河,看花,听雨,闻香,喝不求解渴的茶,吃不求饱的点心,都是生活上必要的——虽然是无用的装点。

不做无用之事,何以遣此无涯之生?喜欢是一味养心药,使童心不受折损和蒙蔽。

我们县城里有一个“冬泳队”,听老公说,十几个成员,每天黄昏时分,从县城驱车到十公里外的岐山湖游泳,大雪天、水面结冰也从不例外。在畏寒怕冷的我看来,那就是一种“自虐”。别说冬泳,单想想于寒风之下脱去棉衣,我就会哆嗦。然而,他们一“游”十几年,坚持如一。老公曾问朋友凿冰下水的感觉,回答说:刺激!一人水,遍身像挨针刺。像啥呢?像小时候学放鞭炮,又怕又惊又喜。

也许,初心并不是为锻炼意志,这一点点“刺激”,足以吸引他们。

这何尝不是另一种“童心”?白居易有首诗,《访陈二》:出去为朝客,归来是野人……此外皆闲事,时时访老陈。我想,这个“老陈”同诗人未必就是文墨同道,甚或是樵樵野叟,但定是生机勃勃、好玩儿之人。这类人,最大魅力即有一种赤子情怀,与之相处能时时感觉光芒氤氲。

一片雪花,平庸人读出的是冬天,聪明人读出的是春天,智者读出的是轮回;文盲什么也读不出,却看到了雪花上七彩的阳光。他是一个有童心的人。

表

文/李广明



现在的人们,想知道时间,无论在哪里,都非常容易。拿出手机,当表用,随时可看。在家里有表,各机构的宣传牌上,都有文字显示时间。

您想知道过去的人们都是怎样知道时间的吗?古代的,咱不说。就说现代,就从解放后说起吧!我上小学,在偃师的窑头小学。全校就只有一个闹钟,放在教导室里。有教导主任掌握,敲钟向全校发布课时命令。严格的说,那不是钟,那是一节二尺长的钢喇叭。在孔里穿上一根铁丝,挂在树上。

在巩义上中学的时候,除了总务室老刘有一个闹钟以外,崔廷瑶老师有手表。上课事先将手表放在课桌上,随时可以看时间。有时总务老刘忘记了,崔老师就让学生去敲钟下课。后来我在铁路上班了。看个时间也比较困难,有时还闹了笑话。我上班,都是看

对门班长的行动。他走,我就慌忙带上东西上班去。有一次上夜班,见班长走了,我也慌忙跟了上去。走到了站台上,班长一转身,发现我跟着。十分惊奇的问道:“你来这么早干嘛?”我说:“你不是也来了吗?”

他说:“我是早来一会儿,到车站后边商店里买盒烟。”

我听了十分尴尬,只好一个人坐到点名室里等吧!没有表,掌握时间上班,那多困难啊!下决心买一个闹钟。毕竟我一个月的工资,才17元那!一天,和爱人来到二十里铺街上的百货商店里,挑选了一只天蓝色的上海产铁锚牌的闹钟。

毕竟我有了表,上班可以准确地掌握时间了。上班再也不用看班长的行动了。这是我上班以来,购买的大件儿了!闹钟成了我家的宝贝。

夏天的一个上午,我下夜班睡觉,突然被老婆叫醒,咱们的闹钟不见了。我吃了一惊,我们的宝贝怎么能丢了呢?经过一番寻找,才发现,院里有人们在开会,领导讲话的桌子上,除了放这水瓶和茶杯外,还放着一只天蓝色闹钟。那不是我家的闹钟吗!原来,是各站的站长,来上街站参观。在开会呢。布置会场的人,就将我家的闹钟拿去了。

如今人们的生活水平提高了,钟表的变化,不也从另一个方面说明了吗?

时光不可逆,流水总向前。人总会告别童年,走向长大。一位作家说,童年生活有一种“彼岸性”。童年时,身在此岸;那遥不可及的长大,是彼岸。长大后,彼岸已成此岸,回看童年,它又成了回不去的彼岸。

我却以为,童年不仅属于一段光阴,更属于恒的精神。童年时光,只是皮囊,那单纯、通透、清澈的童心,才是它的灵魂。

烟火日子当然要过的:美食要品,首饰要戴;诗歌要读,美梦也要做,游戏要玩,剧院也要去……像童年那样,对世界报以纯真、好奇和汹涌的爱意,便留住童年。

童年可以陪伴一生。杨绛回忆与钱钟书的往事时说:在牛津时,他午睡,我临帖,可是一个人写字困上来,便睡着了。他醒来见我睡了,就饱蘸浓墨想给我画个花脸,可是他刚落笔我就醒了。他没想到我的脸皮比宣纸还吃墨,洗净墨痕,脸皮像纸一样快洗破了。以后他不再恶作剧,只给我画了一幅肖像,上面再添上眼镜和胡子,聊以过瘾。回国后暑假回上海,大热天女儿熟睡(女儿还是娃娃呢),他在她肚子画一个大